

挚友的义务是雪中送炭，

不是锦上添花；

畏友的责任是劝善规过，

不是阿谀奉承……

朋友

Pengyou

蒋子丹 著



远方出版社

朋 友

蒋子丹 著

远 方 出 版 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朋友(当代校园文学精选)/赵树丽主编. —呼和浩特:远方出版社, 2005. 12

ISBN 7-80723-123-8

I. 朋... II. 赵... III. 作文—中学—选集
IV. H194. 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157978 号

朋 友

远方出版社出版发行

(呼和浩特市乌兰察布东路 666 号)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市大北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8.5 字数: 175 千字

2006 年 1 月第 1 版 200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000 套

ISBN 7-80723-123-8/I · 32

定价: 28.80 元

目 录

朋友	蒋子丹	(1)
忆当年，穿着细事且莫等闲看！	曹靖华	(5)
回忆鲁迅先生	萧红	(12)
写给无名碑——遥祭潘汉年、董慧	唐瑜	(55)
一窝八哥的谜	牛汉	(62)
冬夜的梦	陈霆	(67)
忆金镜	陈白尘	(74)
一封寄给上帝的信	[墨] 格雷戈里奥·洛佩兹	(83)
哭佩弦	郑振铎	(88)
种种可爱	张晓风	(94)
深情厚谊	野草	(105)
玫瑰树	[英] 罗根·皮尔索尔·史密斯	(110)
风雨中忆萧红	丁玲	(114)
一只不抓耗子的猫	张洁	(120)
朋友九思	于大清	(126)
一点不能忘记的记忆	苏叶	(140)
兔子	季羨林	(146)

怀念	陈荒煤	(154)
我有一只喜鹊	常跃强	(160)
友情	林海音	(166)
你留下一抹微笑	赵平	(170)
义鼠	罗长美	(175)
追悼志摩	胡适	(178)
闷罐车里的圣诞节	[美] 罗伯特·斯特尔	(190)
书友	[英] 赛缪尔·斯迈尔斯	(197)
不要忘了再来喝碗热汤	[加拿大] 朱小燕	(200)
邻居	阿丑	(204)
替我写附言的女孩	马国福	(209)
鸿雁而今迟往还	张少武	(212)
飞蛾，成就蝴蝶的宿命	轻飞扬	(216)
爱的一课	[日] 北皇八德	(221)
包在荷叶里的月光	榛生	(225)
收获	苏雪林	(230)
困难时期的伙伴	唐敏	(234)
朋友	巴金	(252)



挚友的义务是雪中送炭，不是锦上添花；朋友的责任是劝善规过，不是阿谀奉承。

朋 友 | 蒋子丹

台湾作家余光中先生在一篇散文里将朋友划分成四种类型：高级而有趣，高级而无趣，低级而有趣，低级而无趣。乍一看时，认为这种划分贴切而且通透。细一想时，又觉得有些疑惑，进一步推敲时，则惑之大矣。

物以类聚，人以群分的道理，余先生怕也不会反对的。群者，朋也，党也。假如此理成立，那么同一个人就不可能同时拥有四种类型的朋友。想要有高级而有趣的朋友，你自己的趣味也不能低，否则交不上这种朋友，既便勉强交往一时，终究还要弃你而去；对方如让你感觉高级而无趣，你就只可能尊他为师不可能亲他为友；你认为低级而有趣者，或许可以在熙熙攘攘的场合听他胡侃，或许可以在百无聊赖的时间借他解闷，绝不能欢颜于表，莫逆于心，人走茶凉的事，不在思量之中，也未必够得上朋友称呼：至于低级而无

趣的人，既已入了低级的另册，又兼无趣，与其打交道定然出于迫不得已的理由，朋友之誉更无可轻许。私下认为，余先生划类的前提，若不单指朋友而扩大至世人，也许更加科学精确，世界不正好由这四类高低不同参差有错的人组合而成吗？

忘了在一本什么书中看见过一句话：我们常常把一些并不是朋友的人当成朋友。此话不假。犯这种错误，不是因为我们傻，而是因为我们善良，有一种动辄就爱将“朋友”的桂冠馈赠于人的人，这种人多半貌似侠义，善于恭维，表面上一派拥护你的忠诚，骨子里常怀利用你的诡计。一旦你接受他授予的荣誉称号成为他的朋友，就如同奴隶签了卖身契一样悲惨。就物质而言，这种人像雨后山中的蚂蟥，一粘上身，不吃你喝你的到身子撑得透明的地步决不肯滚下地去。“朋友之间不分彼此”是这号人的口头禅，但你尽可放心，你的是他的，他的绝不会成为你的。他喧宾夺主，在你家出入如无人之境，口称“朋友来往一切随便”，你也可以放心，他绝不会给你提供哪怕是一次随便的机会。久而久之，你发现苗头不对刚要表示不满，他就立马大叫，你我朋友相交，如何这等计较，你要维护朋友虚名，只好一再迁就忍气吞声，到了忍无可忍割席绝交之际，落得不仁不义罪名的肯定是你而不是他。以精神而论，这种人的表现是：你必须对他的任何情绪起落，乍喜乍怒乃至胡搅蛮缠全盘接受并且负完全责任，否则你就会伤他的心。同时你还要对他的一切行

为，哪怕是虚伪狡诈、贪污营私、伤天害理的行为，予以支持和理解。如果你不愿同流合污，甚至企图规劝一二，那便轻则被指责为道貌岸然的伪君子，重则去你的对头那里以知情人身份揭你几条莫须有的老底，叫做“打翻在地，再踏上一只脚”。

所以我说，交朋友最难的是甄别朋友。一旦被貌似朋友不是朋友的人骗作朋友，你是决不可能免受伤害的。当我们不幸被这种“朋友”亲近过，也许就会相信亚里士多德那句悲观的名言：“我的朋友们啊！世界上根本没有朋友。”故尔朋友之称号不可滥施，亦不可滥受，拿不准的时候，宁愿先称之为“老同学”、“老邻居”、“老熟人”，省得让人持有朋友信用卡前来讹诈。

古人谓之挚友：缓急可共，生死可托；谓之畏友：道义相抵，过失相规。挚友的义务是雪中送炭，不是锦上添花；畏友的责任是劝善规过，不是阿谀奉承。所以我说，交结朋友的最好机会，在你失意落魄之际，亦在你得意忘形之时。事关朋友，首先是辨别，其次才是类别，不知余先生是否赞成。



感悟：

的确，交朋友最难的是甄别朋友。能判断一个人可不可以做朋友，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正所谓日久见人心，有的人外表冰冷而内心坦诚正直，有的人看似热情却是笑里藏刀。其实，与其煞费苦心的辨别朋友，倒不如真诚宽容的对待相识的每一个人，毕竟世上还是好人多。





接着他就谈到不但要注意穿着，而且要注意头发梳整齐，皮鞋擦光亮了。蓬首垢面、衣冠不整、外表古怪，都是引起注意，闹大乱子。连举心动都要留神……

忆当年， 穿着细事且莫等闲看！ | 曹靖华

幼年读书，遇“服之不衷，身之灾也”，曾想：衣所以蔽体，御寒而已。怎么穿得不当，还足招祸？遇孔丘“微服而过宋”，曾想：像所谓“万世师表”那样方正、古板，道貌岸然连走路都“行不由径”，吃饭也“割不正不食”。一旦人要杀他，为了避免人注意，怎么还把平常的衣服都换了逃走呢？此外还遇到许多有关穿着的话，当年都不求甚解，终以不了了之。

辛亥革命初年，我满身“土气”，第一次从万山丛中出来，到一百里远的县城考高小。有位年纪比我约大两倍的同乡说：“进城考洋学堂，也该换一身像样的衣服，怎么就穿这一身来了。”

我毫不知天高地厚，一片憨直野气，土铳一样，这么铳了一句：“考学问，又不是考衣服！”

这一铳非同小可，把对方的眼睛铳得又大又圆。他连声说：“了不起！了不起！言之有理！有理！”

我当时不辨这是挖苦，还是正语。不求甚解，仍以不了了之。

总之，书是书，我是我。不识不知，书本于我何有哉！

“五四”风暴中，作为一个北方省城的中学生，到上海参加第一次全国学生代表会议。这宛如一枚刚出土的土豆，猛然落入金光耀目的十里洋场。“土气”之重，和当年从深山落入县城的情况比来，真有天渊之别了。

如此“土气”的穿着，加之满口土腔，甚至问路，十九都遭到白眼。举目所至，多为红红绿绿，油头粉面。不快之感，油然而起。碰壁之余，别有一番从未尝的涩味在心头。我咀嚼，回味……后来读到鲁迅先生有关文章时，才恍然悟到：甚矣，穿着亦大有文章也！

鲁迅先生在《上海的少女》一文中，曾说过这样一段话：“在上海生活，穿时髦衣服的比土气的便宜。如果一身旧衣服，公共电车的车掌会不照你的话停车，公园看守会格外认真地检查入门券，大宅子或大客寓的门丁会不许你走正门。所以，有些人宁可居斗室，喂臭虫，一条洋服裤子却每晚必须压在枕头下，使两面裤脚上的折痕天天有棱角。”

啊，原来如此。不过这只是一个方面。还有鲁迅先生尚未行之于文字的，这姑且放下不表。

且说当年北京，我总觉有所不同。尽管岁月飞逝，人事沧桑，而阴丹士林一类的蓝大褂“江山”，总稳如磐石。男女老幼，富贵贫贱，无不甘为“顺民”。春夏秋冬，时序更迭，蓝大实在却总与其主人形影相随也。溽暑盛夏，儒雅之士，倘嫌它厚，改换纺绸、夏布之类的料子而已。但其实，那也不见得真穿，出门时，多半搭在肘弯上作样子，表示礼貌罢了。短促的酷暑一过，又一元复始了。其他季节，不管“内容”如何随寒暖而变化：由夹而棉，或由棉而皮；也不管怎样“锦绣其内”，外面却总罩着一件“永恒的”蓝大褂。实在说，蓝大褂在长衣中也确有可取之处：价廉、朴素、耐脏、经磨，宜于御风沙……对终日在粉笔末的尘雾中周旋的穷教书匠说来，更觉相宜；这不仅使他雪人似地一出教室，轻轻一掸，便故我依然，且在一些富裕的同类和学子面前，代他遮掩了几许寒酸，使他侧身“士林”，满可无介于怀了。

不仅此也。在豺狼逞霸，猎犬四出的当年，据说蓝大褂的更大功能，在于它的“鱼目混珠”。但其实也不尽然。同样托庇于蓝大褂之下，而竟不知所终者，实大有人在！不过同其他穿着相比，蓝大褂毕竟“吉祥”得多了。虽然这是无可奈何中的聊以自慰的偏见而已。

某年秋夜，一个朋友把我从天津送到北平。另一个朋友

相见之下，惊慌地说：

“呀，洋马褂！不行，换掉，换掉！”

我窘态万状，无言以对。殊不知我失掉“民族形式”的装备也久矣。他忽然若有所悟地转身到卧房里取了一件蓝大褂，给我换上，就讲起北平的“穿衣经”来。

实在说，我向来是不喜欢“洋马褂”，钟爱蓝大褂的。不过这以前，此一地，彼一地也。穿着蓝大褂在异邦马路上行走，其引人注目，正不亚于狗熊在广场上表演。而现在和蓝大褂重结不解之缘，恰是“适怀我心”了。

不久，我就穿着这“适怀我心”、而且又能“鱼目混珠”的蓝大褂，到了阔别的十里洋场。

不知怎的，也许因为久别重逢，分外兴奋了吧，我这如此“土气”的蓝大褂，昨天整整半日，鲁迅先生仿佛都没有发觉。第二天用过早饭，一同登楼。坐定之后，正不知话题从何开始。窗明几净，雅雀无声，旭日朗照，满室生辉。我们恬淡闲适，万虑俱无。如此良辰，正大好倾谈境界也。这时鲁迅先生忽然把眉头一扬，好像哥伦布希望见新大陆似的，把我这“是非之衣”一打量，惊异地问：

“蓝大褂！不行，不行。还有好的没有？”

我感慨地说：“北方之不行也，洋马褂……”

他没待我说完，就接着说：

“南方之不行也，蓝大褂呀！洋马褂倒满行。还有好的没有？”

我一面答有，一面把那顿成“不祥之衣”的蓝大褂下襟，往起一撩，露出了皮袍面：这是深蓝色的，本色提花的，我叫不出名字的丝织品。堪称大方、素雅，而且柔和、舒适。

鲁迅先生一见，好像发现了我的保险单一样，喜不自胜地说：

“好，好！满及格！”

他放心了。面露微笑地喷了一口烟说：

“没事别出门。真要出门时，千万不能穿这蓝大褂。此地不流行。否则易被注意、盯梢，万一被盯上可不得了！”

当时的确如鲁迅先生所说：“沪上实危地，杀机甚多，商业之种类又甚多，人头亦系货色之一，贩此为活者，实繁有徒，幸存者大抵偶然耳。”

接着他就谈到不但要注意穿着，而且要注意头发梳整齐，皮鞋擦光等等。蓬首垢面、衣冠不整、外表古怪，都足以引起注意，闹大乱子。连举止也都要留神……

“这是用牺牲换来的教训呀。”

他结论似地这么来了一句，又点起一支烟，吸了一口，若有所思地沉默了一下，接着说：

“在上海过生活，就是一般人穿着不留心，也处处引起麻烦。我就遇到过。”

他又喷了一口烟，停顿了一下，用说故事的口气，从容不迫地一边回忆，一边说起来：

“有一次，我随随便便地穿着平常这一身，到一个相当

讲究的饭店，访一个外国朋友，饭店的门丁，把我浑身上下一打量，直截了当地说：

“‘走后门去！’

“这样饭店的‘后门’，通常只运东西或给‘下等人’走的。我只得绕了一个圈子，从后门进去，到了电梯跟前，开电梯的把我浑身上下一打量，连手都懒得抬，用脑袋向楼梯摆了一下，直截了当地说：

“‘走楼梯上去！’

“我只得一层又一层地走上去。会见了朋友，聊过一阵天，告辞了。

“据说这位外国朋友住在这里，有一种惯例：从来送客，只到自己房门为止，不越雷池一步。这一点，饭店的门丁、开电梯的，以及勤杂人员等等，都司空见惯了。不料这次可破例了。这位外国人不但非常亲切而恭敬地把我送出房门，送上电梯，陪我下了电梯，一直送到正门口，恭敬而亲切地握手言别，而且望着我的背影，目送着我远去之后，才转身回去。刚才不让我走正门的门丁和让我步行上楼的开电梯的人，都满怀疑惧地闭在闷葫芦中……”

他喷了一口烟，最后结束说：

“这样社会，古今中外，易地则皆然。可见穿着也不能等闲视之呀。”

1961年9月3日追忆



感悟：

衣食住行是人之必需。在那个特别的年代，服饰的差池就有断送性命的可能。虽说时代不同了，但愈加讲究生活品质和细节的今天，对衣着打扮的要求一点也不比过去少。对个人来说，细致得体的穿戴不仅能使人精神为之一振，提起自信，还能体现出个人的修养和品位；而对于别人来说，服装外表的修饰也代表了一种尊重，甚至代表了一种礼节和文明。所以，穿着大事，不可等闲。





鲁迅先生的笑声是明朗的，是从心里的欢喜。若有人说
了什么可笑的话，鲁迅先生笑得连烟卷都拿不住了，常常是笑得咳嗽起来。

回忆鲁迅先生 | 萧红

鲁迅先生的笑声是明朗的，是从心里的欢喜。若有人说
了什么可笑的话，鲁迅先生笑得连烟卷都拿不住了，常常是笑得咳嗽起来。

鲁迅先生走路很轻捷，尤其使人记得清楚的，是他刚抓起帽子来往头上一扣，同时左腿就伸出去了，仿佛不顾一切的走去。

鲁迅先生不大注意人的衣裳，他说：“谁穿什么衣裳我看不见的……”

鲁迅先生生病，刚好了一点，窗子开着，他坐在躺椅上，抽着烟，那天我穿着新奇的火红的上衣，很宽的袖子。